

马年说“马大哈”

邓刚

按惯例,马年应该说“万马奔腾,马到成功,金戈铁马,龙马精神……”,即说高词、亮词、好听的词,但我却来个马年说“马大哈”。因为我原本姓马,而且自己就是个“马大哈”。

“马大哈”这个词是由相声演员创造出来的。上世纪50年代,著名相声演员马三立表演了相声《买猴》,讽刺工作中的马虎现象:一个姓马的工作人员,平常马马虎虎,大大咧咧。本来单位要他购买一批猴牌肥皂,他却在采购通知中将“到东北角买猴牌肥皂五十箱”误写成“到东北买猴儿五十只”,导致采购员跑遍全国寻找猴子,最后竟然买来一群猴。于是人们就叫他“马大哈”。

从此,人们用“马大哈”这个词嘲笑所有马马虎虎、粗心大意的人。而我就经常被嘲笑。小时候的马虎事儿太多,多到我都记不清了。长大后继续马虎,有次参加婚礼,我竟走错了饭店的门。在饭桌上坐了至少十分钟,发现周围没有一个我认识的人,心里有些发毛,佯装上厕所羞愧而逃。

写作之后也毫无长进,有时将寄给张三杂志的稿子,误寄给李四杂志,却质问张三杂志为什么不给我回音。有了微信之后更可怕,我常将“回复的文字”错发,对方莫名其妙,问我怎么回事?什么意思?弄得我面红耳赤。有一次,我竟然将讽刺某某某的信息发给了他本人。他非常大度地回复:感谢你直率的批评,还加上一个“握手”的符号。我既惊恐又气愤还想扇自己耳光。多年过去,我至今不敢与那个大度的某某某见面。

我比一般的“马大哈”还马大哈——我记不住人的脸。只要此人隔段时间未见,我就认不出来了。我曾交往过一个相当亲密的朋友,他搞音乐,我爱文学。为了合作一个节目,我们一起去外省市学习。一路上,我们吃住都在一起,无话不谈。后来因行当不同,我们各奔东西,但我非常想念这个朋友,盼望能有一天再相聚。

真就有一天,与音乐界的朋友相

聚。我问一个坐在身边的人:“你们音乐界的某某某怎么没来?”没想到这个人吃惊地瞪着眼,大声说:“我就是某某某!我就是一眼看到你,才赶紧坐到你身边的……”

我还有个发现,与精明的人交朋友会相当吃力、费精神,甚而会吃亏。交朋友最好能交“马大哈”。马马虎虎是没有心计,大大咧咧是宽宏大量,嘻嘻哈哈是乐观大度。我感到,凡是有马大哈性格的人,都爽朗且身体特别健康。

也许正因为如此,我总是寻找马大哈式的朋友。虽然像我这样粗心大意的人不多,但总能交到几个。

在安装队时,有个朋友真是“马大哈”。他的父母经常吵架,甚至闹到了要上法庭的地步。于是,这个朋友给他母亲写信说:“我爸就是个驴脾气,不讲道理,你和他吵,就是对驴弹琴……”接着又给他父亲写信:“我妈是个碎嘴子,有理没理胡叨叨,你别当回事……”结果,他粗心地把信寄错了:把写给母亲的信寄给了父亲,把写给父亲的信寄给了母亲。然而,后果出乎意料——父母竟然从儿子的信中渐渐悟出了自己的毛病,从此不再那么频繁地吵架了。

我还有个“马大哈”朋友,他与同事吵了一架后竟然就忘了。一天,他在饭店吃饭时,发现那位同事正坐在另一桌。他觉得真是巧合,全市那么多饭店,他居然能遇到对方。由于他早已忘了争吵的事,便端着酒杯上前敬了一杯。饭后回到家,他才想起曾吵过架,懊恼地责骂自己怎么会去敬酒。然而,那个同事却感动不已,认为他心胸宽宏大度。同事为此感

动了大半夜,第二天便向我的朋友赔礼道歉。我的朋友脸红得厉害,赶紧说自己脾气不好,请求多多原谅。后来,两人成了亲密无间的朋友。

“马大哈”的性格还会给生活带来意外的欢笑。我曾有位“马大哈”工友,与妻子穿同样尺码的鞋。那个年代工作繁重,早出晚归,特别是冬季,天还没亮就必须匆忙赶往工厂。这位工友多次穿着妻子那双绣着红花的鞋去上班。师傅们见了拍着巴掌起哄:“喜庆啊!”更可笑的是,他下班后不知怎么办,索性咬牙光脚挤上了公共汽车。

面对艰难困苦,如果永远是焦躁、烦恼、气闷、痛不欲生,那将是一片死气沉沉。所以,“马大哈”的性格是老天爷的奖赏。基因里的程序坚定不移,不可更改。无论多么严酷的世界,也会有乐观大度的笑声,就是因为有千千万万个“马大哈”。

然而,别以为“马大哈”仅仅是嘻嘻哈哈、大大咧咧。俗话说“粗中有细”,这正是他们最珍贵的智慧——能以宽广胸怀包容狭隘,甚至天生拥有抵抗痛苦的幽默感。幽默不是滑稽,而是对人生有着更深层次的理解。

生活中常常听到“聪明反被聪明误”,那些看起来精明的人,在关键时刻往往很愚蠢。所以,我有时认定“大智若愚”这个词是对“马大哈”的表扬。



我这一生

无数次花巨款冲动购物
只有手机是玩回了本的

●如梦令

林帝浣画

过了初五,关中渭北塬上的年味,便从“除旧”的决绝,转成了“盼新”的温厚。到了初六,关中乡下的年俗便只剩一桩最郑重的情分——舅家送灯。这是娘家人给外甥的专属期许,也是刻在关中血脉里的礼数之一。

母亲姊妹三个,有三个弟弟,在外婆的统筹下,舅舅们会分头给外甥送灯笼。在我的记忆里,每到初六晌午,我便不停到门头张望,望眼欲穿地等着舅舅的身影。不多时,二舅便独自走来,两只手挑着三个灯笼,进门便笑眯眯地和母亲打招呼,然后把灯笼交给大哥和我。

那时舅舅没有自行车,更没有摩托车,是一步一步走到我家的。舅舅送来的灯笼,全是竹篾扎骨、彩纸糊面的手工活儿。有荷花灯,粉瓣层叠;有宫灯,红绸裹面、流苏轻垂;还有憨态

可掬的兔子灯,长耳朵支棱着,黑眼睛炯炯有神。

送来的灯笼,我们会好好收着。舅舅把灯笼交到我们手里时,总要反复叮嘱:“小心放着,别碰坏了,留到正月十五提灯照舅。”那时候的灯笼没有灯泡,只有精致的竹制骨架和糊得平

塬上灯暖

孙江林

整的纸面,再配上几根红蜡烛。可就是这样简单的物件,却让我们欢喜得不得了。大哥和我早早就“抢占”了属于自己的那盏灯笼,紧紧地攥在手中,像捧着一份沉甸甸的约定——等到元宵夜,点上红蜡烛,挑着它去村里“照舅”,好好践行那句“外甥打灯笼——

照旧(舅)”的老话。

母亲初六这天会做臊子面。面是手擀面,豆腐、黄花、木耳切成细碎的底菜,再摊好金黄的蛋皮、切好翠绿的韭菜做漂菜。面被擀得薄如蝉翼,切成细若游丝的长条。水开下面,三滚即熟,捞入粗瓷大碗,舀一勺滚烫的臊子汤“啵啦”浇下,红白黄绿四色相间,酸香瞬间弥漫整个院子。

我们赶忙给舅舅端饭。“吃碗碗面,六六大顺。”舅舅坐上首,我们围在桌边,捧着大碗呼噜噜地吃起来。这面讲究“只捞面、不喝汤”,剩的汤得回锅再用;面条要整根吞下,取的是“路路通顺、岁岁平安”的兆头。一碗热面下肚,浑身都暖烘烘的,大家的话匣子也打开了。舅舅讲着村里的新鲜事儿,母亲聊着家里的琐碎日常,黄土窑里的笑声,比碗里的臊子汤还要暖人心窝。

星期文库

“八水绕长安”系列之六

灞岸晴来送别频

侯美玲

灞河发源于秦岭北坡陕西省蓝田县灞源镇麻家坡以北,流经灞桥区、未央区,在西安市高陵区汇入渭河,全长109公里,主要支流有泾河、清河、辋河等。

灞河古名滋水,春秋时期,秦穆公胸怀大志,开拓国土一千余里,最终称霸西戎。为了东进,秦穆公在灞水上修建木桥一座,是灞水上的首座木桥。随后,秦穆公把宫殿命名为“霸城官”,把滋水改名为“霸水”,修建的桥命名为“霸桥”,想由此表明自己征战一生,霸业已成。后来在“霸”字旁加三点水,称为灞水、灞桥。

汉文帝刘恒崩于长安未央宫,葬于霸陵,位置在今西安市灞桥区席王街道毛窑院村附近。鉴于前朝帝王陵墓常常被盗,汉文帝决定“因山为陵,不复起坟”,即依山凿挖墓室,使得地宫无封土可寻。

唐代在灞桥边设立驿站,名“滋水驿”,凡送别亲人好友东出长安,去往中原和江南等地,一般都要送到东边的灞桥后分手告别。滋水驿是潼关驿到长安都亭驿驿道的关键节点,与周边18个驿站共同构成了唐代陆路交通网络,承担了官方运输、商旅接待及驿马中转职能,也是唐代丝绸之路绿洲干道东段的重要驿站之一。

更早的秦汉时期,人们就在灞河两岸遍植柳树。每到阳春三月,柳絮随风飘舞,“柳色如烟絮如雪”,别有一番情韵,文人墨客将这种现象称为“灞柳风雪”。因柳与“留”同音,人们借折柳表达挽留、依依惜别之情,所以灞桥折柳赠别成了送别的特有习俗,也是属于中国人独有的千年浪漫。

《全唐诗》中直接或间接描写灞水、灞桥、灞陵(文学意象用字,区别于汉文帝陵寝正史用字“霸陵”)、灞亭、灞柳的诗篇多达114首,很多诗流传至今,李白的“年年柳色,灞陵伤别”,岑参的“初程莫早发,且宿灞桥头”,刘禹锡的“征徒出灞浐,回首伤如何”等。文人骚客在灞水边迎送、设宴、挥别,以此怀古追思,抒发情感。随着灞水灞桥文化意蕴的不断丰富延伸,逐渐形成一种固定文学意象,使得灞桥、灞亭、灞柳被赋予了离情别绪,灞河满载文化,成为“诗思之河”。远离长安的游子想起家乡长安时,往往会想到灞河及其周边的景物,正如诗句所写:“长安邈千里,日夕怀双阙。已是洞庭人,犹看灞陵月。”

灞河是蓝田县的母亲河,由于上游河床比降大,洪水期水流湍急,容易造成洪涝灾害。新中国成立后,在灞河上修建了较完善的堤防系统和水利工程。辋灞渠、跃进渠、蓝桥渠、普惠渠、灞惠渠、团结渠、立新渠等引水工程的建成,很大程度上满足了蓝田县的农田灌溉需要。